

中国企业上榜世界 500 强，民众受益几何

叶祝颐 教师

据国资委网站消息,在《财富》杂志最新公布的 2013 年世界 500 强企业名单中,入围的中国企业达到了 95 家,其中内地企业 85 家,香港企业 4 家,台湾企业 6 家。国务院国资委监管的中央企业有 44 家入围世界 500 强。入围前十名的央企有 3 家,分别是中国石化、中国石油和国家电网。(7 月 9 日新华网))

中国企业取得世界 500 强企业中的 95 个席位,距离百席位咫尺之遥。其中内地企业达到 85 家之多, 中国企业在世界 500 强中的比重继续攀升,成绩可圈可点。中石化、中石油和国家电网入围世界 500 强前十名,更是显示中国企业的实力。

但是透过世界 500 强榜单中国内地企

业的表现,发现的问题也不少。以“石化双雄”为代表的 500 强企业中的中国内地企业多为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新兴能源企业偏少、服务行业,国际品牌、跨国集团更少。显示出中国经济重投资而轻消费的必然结果。进入世界 500 强内地企业的经营绩效凭借的多是资源红利和政策红利,而不是管理红利与技术红利。更为重要的是,进入世界 500 强榜单的中国企业,绩效多与其垄断地位有关,并没有多少带有技术含量的绩效亮点。所谓世界 500 强实际上是 500 大。

进入世界 500 强企业特别是垄断企业的社会责任履行情况更是一个无法绕去的问题。以“石化双雄”为例,受益于国内原油开采成本低与成品油价格机制改革,两大石油巨头赚了个盆满钵满。但是从天价吊灯到天价

酒单,从团购门到万元公积金,公众对“石化双雄”颇有微词。何况,在世界经济形势并不乐观的大背景下,石油巨头逆势飘红,长期稳居世界 500 强前十的位置,未必是好事。既然石油巨头效益如此之好,又有什么理由隔三差五主导石油天然气涨价,伸手向国家要补贴呢?石油巨头一面哭穷涨价,一面利润猛增,如此双重人格,显然不能服众。

值得追问的是, 两大石油巨头绩效猛增, 国民股东受益几何呢? 中石化、中石油都是花纳税人钱投资的国有企业,并非私人公司, 每一个国民股东都有权对此提出质疑。国务院颁布的《关于施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若干问题的意见》,已经把公共企事业单位纳入了政府信息公开的范畴。石油巨头在尽享世界 500 强荣耀的同时,也应对利润去向作出解释。不能听任天价吊灯、天价酒单

与团购门、万元公积金刺痛公众眼球。

当然,这样的例子还有很多。比如,国家电网一方面享受世界 500 强的殊荣,另一方面谋求电费涨价也广受公众诟病。工商业电费涨价,居民用电阶梯式改革,客观上也会增加公众负担。前不久还有报道说,国有企业上缴利润只有 900 亿元左右,这个比例不到利润总额的5%。就是这上缴的 900 亿元又有 90%返回国企。国企拿这么一点钱反哺社会,让广大国民股东情何以堪?

尽管这些进入世界 500 强的央企可以百般辩护,但是相关部门督促这些企业公开利润去向,履行社会责任很重要。公众一直诟病的企业腐败、高管天价年薪、员工高福利、产品高成本、高价格,公务消费浪费腐败等国企积弊,事实上已经揭开了这些央企利润去向不明、社会责任履行不力的体制病灶。

革除央企体制病灶,督促世界 500 强的央企们履行社会责任、还利于民值得探讨与反思。依照《反垄断法》的要求,完善顶层制度设计,引入、激活并且保护好合法市场竞争,让消费者与经营者在合法市场框架内充分博弈,依靠市场的力量逐步打破少数央企“一企独大”的垄断局面。十分必要。在少数企业垄断地位暂难打破的当下,一方面,审计部门要加强审计监督,增加其产品成本、定价与员工工资福利支出的透明性,让高管高薪、员工高福利,接受社会评判与公众监督。另一方面,其公务消费支出, 腐败浪费等问题也应得到约束与规范。用法规制度的力量督促其反哺社会。在保证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督促 500 强上榜企业补上社会责任课,主动向国家分红,向人民让利,向社会反哺,不做铁公鸡。

莫让“抛撒黄花菜”凉了菜农的心

张西流 公务员

政府牵头倡导,企业出资回收,确保农民受益。去年秋收后,河南省淮阳县农民在得到这样的郑重承诺后,种下了近万亩黄花菜。如今,丰收的黄花菜却成了“没娘孩儿”,既无奈又气愤的菜农拉着 2000 多斤黄花菜到该县行政服务中心抛撒,以此抗议“政府失职”。10 日,当地农民告诉记者,经过“抛撒黄花菜”风波后,当地已启动收购方案。(7 月 11 日《大河报》))

菜农抛撒滞销黄花菜,令人心痛。然而,更令菜农伤心的是,此前“政府倡导种植,企业承诺回收”,如今政府撒手不管,企业兑现不了承诺。可见,政府盲目干预蔬菜种植,企业不讲诚信和契约,不仅凉了黄花菜,更凉了菜农的心。

事实上,蔬菜滞销,主要是受盲目种植和价格影响;特别是,菜贱伤农,可以说是困扰农村发展的一个普遍性问题。然而,蔬菜滞销的背后,折射出了政府及涉农部门在服务上还比较滞后,办法不多。比如,在河南省淮阳县,经过“抛

撒黄花菜”风波后,虽然当地已启动收购方案,但即便是帮助本地菜农将万亩黄花菜全部推销出去了,也不可能卖出一个好价钱,难以从根本上扭转菜贱伤农的困局,更不能保证菜农在种植蔬菜中真正得到实惠。

可见,菜农抛撒滞销黄花菜,值得各地反思。“授之以鱼,不如授之以渔”,提高菜农适应市场变幻、抵御风险能力,比倡导农民种菜、帮助推销蔬菜更重要。首先,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应深入各地进行调查研究,掌握蔬菜市场行情,及时向农民发布准确的蔬菜市场信息,避免他们盲目跟风种植一个品种大路蔬菜,引导他们种植适销对路的蔬菜;比如,鼓励大家多种植反季节的大棚蔬菜和精品蔬菜,提高蔬菜市场竞争力。这方面发达国家做得比较好,比如美国,为确保农民获得及时、可靠的农产品市场信息,各地收集的市场信息在农业部汇总后,统一按天、周、半月、双月、季度及年度报告,定期、定时对外发布。

同时,各地不妨借鉴和推广上海的

做法,给蔬菜价格投保,进一步探索完善蔬菜价格保险机制。蔬菜成本价格指数保险,将政策性业务和市场化运作有机结合起来,充分发挥了农业保险的准公共产品特性,既保障了蔬菜市场供应,平抑了价格,又减少了菜农损失,调动了他们种植蔬菜的积极性,统筹兼顾了市民和菜农利益,有效缓解了“菜贵伤民”、“菜贱伤农”的问题。

还有,政府服务不能满足于“头痛医头,脚痛医脚”,要着眼制订长效机制。这就要求不仅要菜价过快上涨时,采取措措施平抑菜价,更要在菜价异常低迷时,出台保证菜农利益的措施。此外,可以适当兴建冷库,增加蔬菜储备规模,调剂季节供需,以保证菜价相对稳定,避免菜价大起大落对农民造成的伤害。还有关键的一点,要着力减少从菜地到餐桌之间的环节,疏通蔬菜销售渠道,降低环节成本,严格把守“两头”,既要监督蔬菜企业公平交易,严禁蓄意压低菜农的蔬菜价格;又要督促其诚信经营,防止囤货居奇、漫天要价,去损害市民的利益。

5 % 比例压减只是削减经费的第一步

堂吉伟德 职员

近日,财政部发出通知,要求中央国家机关各部门对 2013 年一般性支出统一按 5%比例压减。重点是压减办公楼和业务用房建设及修缮支出、会议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差旅费、车辆购置和运行经费、公务接待费、因公出国(境)经费等。(7 月 8 日《新京报》))

今年两会记者会上,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就削减政府开支约法三章, 承诺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在中央财政收入出现下滑的情况下,中央带头缩减开支就显得十分重要。此次再度压减一般性支出,接专家的估计,其总额达到了 50 亿元,较之于之前的象征性减少,5%比例压减显然更具实质意义。

在中央作出表率之后,各级地方政府再逐步跟进,那么节省下来用于民生的钱则相当可观,“保民生”便不再成为空话。不过,5%比例压减只是削减经费的第一步。

时下的公共财政并非开放性,其透明度同样值得怀疑。首先,没有预算的刚性作保障,那么超支现象就无可避免。从近年来的审计和部门的预决算报告来看,三公经费预算执行不严格的现象时

有发生。如从相关部门公布的 2012 年预算执行数比 2012 年预算数来看,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国土部等部门都存在超预算的情况。对此,国家行政学院教授杜立家认为,“出现这种情况意味着预算执行不严格,预算是具有法律效应的,不能随便更改……预算的约束性就是一句空话。”没有刚性的制度保障,没有严格的预算执行,那么 5%比例压减就很容易陷入“纸面风景”。

其次要明确科目分类,做好财务公开。从已经实行的各级政府的财务公开来看,近几年来一些地方政府的“其他支出”占其财政支出的比重非常高,达到 30%甚至 40%。你很难想像,一个以“裸账”为目的财务公开,居然存在比例如此大的“其他开支”,若不能解释其他收支来自何方,去向何处, 那么其用意跟“遮挡号牌”一样,成了掩盖三公费用的遮羞布。

一个不容忽视的问题是,财务制度漏洞也使得“其他收支”成了地方政府虚与委蛇的路径,并被充分发挥到极致。近年来发生的一系列公款吃喝案中,都可以窥见其影。诸如洗脚费、包厢费、购车费、旅游费等等,都可以往这个筐里装,

并因此产生了一个极为奇怪的现象:一些部门公布的预算中,三公费用越来越低,但事实上其经费总量不降反增,而吃喝状况又未见根本性的改变,那些吃喝的钱又来自何方,去向何处呢?

再次,就是要控制其他经费源头,规范财务运行机制。我国现行的预算制度,将政府收支分为二个部分,一是预算内收支,提交人大审议,另一是预算外收支,由政府自己支配。2012 年,全国政协委员柴松岳在谈到财政预算外资金时表示,他测算今年财政预算外资金至少增加 1.2 万亿,而据相关专家分析,中国的预算外资金数量,实际远大于账面数量。而一个不争的事实,正如新华社社长田聪明所说,预算外收入是腐败浪费的温床。预算外资金已经成为“三公”支出的主要来源,也正因为如此,才容易出现“预算内损失预算外补”的现象,使得罚款收费、执法为利的现象愈演愈烈。

没有细化而明确的项目,没有透明的财务公开,没有刚性的责任追究,没有全口径预决算的审查和监督, 那么 5%比例压减就很容易成为“账面游戏”。时下压减目标已经明确,而如何使之得到落实和执行,还需要制度层面执续发力。

掀开“唯 GDP 是从”的盖头



掀起你的盖头来

图/毕传国 新华社发

万吉良 时评员

近日,《中国产经新闻》报道了地方经济“谋”发展乱象频现之事,深有同感。

时下,不少地方为违规项目大开“绿灯”,环境保护“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人们往往只看到这是“唯 GDP 是从”带来的乱象。但如果掀开“唯 GDP 是从”的盖头,其实还能看到一些深层次的东西,那就是官商勾结、腐败杂草丛生。

其实,一个项目在一个地方落地并不那么简单,不盖十几个部门的章,不抱几个月或几年是很难成行的。所以一些商人也深谙其道,他们必定把当地有关官员作为公关的对象,于是乎通过一系列公关运作,过五关斩六将纷纷提前搞定有关地方官员。然后冠冕堂皇申报有关材料,领导签字或开会美其名曰为了发展地方经济,为了 GDP 争强进位超历史,不得不大兴项目、大招项目,还让有关部门一路开“绿灯”。

据报道,江川县环保局承认,这里的一

些开发项目手续还在办理之中,至于为什么环评没有通过就开工,只能解释为是领导要求动工的。没有环评手续,就凭领导一句话,就能开工建设,个中很难说没有权钱交易。

就算这个县官员没有什么问题,并不等于各地方官员都没有问题。要知道近年曝光的地方工程项目,建设中的腐败现象已到了触目惊心的地步。如有的帮项目业主低价征土地、有的插手项目工程招投标、有的干脆让亲属子女或情妇承建。如此种种,人们调侃说“建设一个工程,到下一批干部”决不是危言耸听,只是有的已经查出来了,有的没查出来而已。

“再也不能简单以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来论英雄了”,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在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的这句话,催人警醒的不只是怕有的地方用人失察,不管十面“霾”伏、垃圾围城,不管强征强拆、竭泽而渔,而是怕有的地方“一富遮百丑”,借“唯 GDP 是从”滋生腐败。

“成本透明”方能遏制药价虚高

李克梅 职员

为了解和掌握药品生产流通过程中的成本、价格及有关情况,及时制定调整药品价格,国家发改委将对 60 家国产药企业和进口药品代理企业开展成本价格调查。这一次调查摸底更为细致。不仅是辅料进价和药品出厂价等内容,包括财务制度、财务报表、账簿资料以及与调查有关的各种凭证、票据、合同等内容也在调查之列。(7 月 8 日《京华时报》))

“药价虚高”的主因就是药品成本不够透明,公众知情权和社会监督,未能发挥应有的作用。再加上面对数千家药厂几十万个品规,监管部门根本无法准确掌握每个品规的真实成本,这就给不良药企留下了“后门”,不惜弄虚作假、坑蒙拐骗、唯利是图,生产成本高、利润高的药品,而将临床疗效好、成本低、价格低廉的药物,淘汰出生产范畴,扔掉了责任,抬高了药价。

还有腐败成本的居高不下。比如药企积极公关,大搞隐性、违法的回扣竞争,谁的药品价格高、回扣多,谁的药品就卖得好,“药价要涨 40 倍才能中标”,将负担转嫁给了患者。

这种“劣币驱良币”,搞乱了药品营销的环境,搅乱了健康的生产秩序,诸

多从业者以此为荣,耻感丧失,医疗道德败落,带来太多的负面影响和灰色价值观。

国家发改委对药企开展成本价格调查,意义非常积极。其一,药品成本已经成为药价虚高的根源点,只有从根上解决成本问题,全社会尤其是监管部门强化这种成本意识。药企发展中的诸多不良,以及药品虚高,才能得到有效遏制。

其二,当下,透明精神已经成为毋庸置疑的公共精神,药品生产因为事关千家万户,理应在成本透明方面做好表率。

其三,更是对那些不良成本、虚高成本以及腐败成本的行政打压。药企生产需要成本,但更需要“合理的成本”、“正当的成本”,而不需要不正当成本,投机成本,抑或是“腐败成本”,药企应该配合成本检查需要,压缩药品成本,杜绝灰色成本,斩断灰色交易链,多生产“良心药”、“低价药”,让公开、合法、健康的价格竞争得到落实。

其四,政府职能部门把准了药企成本的“脉”,摸清了真正的成本,就可以提出针对性强的监管政策,进行有的放矢的规范指导,药企无法再进行“高定价、大回扣”,而不得不回归到终极竞争:质量、服务和品牌的竞争。让药企发展回归正道。

戏·画·闲·言

“不知受贿”是装傻

吴之如·文并画

《新快报》报道,广州市纪委书记王晓玲在廉政会议上指出“有些村官拿了 300 多万(还说自己)不知在受贿,不知是不懂法还是在装傻。”她希望村官“能够经得起物质的诱惑。”

如今,再偏僻的地方,出任村官的也不会是文盲,要说一点也不懂法,很难让人相信。广州那样的沿海大都市,无论经济还是文化,在全国大陆地区都应当是数一数二的发展水平,即便是走出来一个最小的官,也都既识字也知理,能说会道。但是,为官者如书知识理,未必就自然成为廉洁公仆了。倘若心地贪婪,就算是将所有法律条文都倒背如流,也不见得能管得住自己的勤捞之手。

事实上,不要说是身处最基层的掌权村官了,就是某些穿着制服抖着凛凛威风的执法部门的要员,学历很高,学识不浅,位尊权重,论起法律来应该是天下最“懂”的了,只因于心术不正,还不照样坠落成狂贪滥捞的腐败分子么?落马之

后,或许他们也会挤着眼泪满腹委屈地说:哎呀,悔啊,冤啊,我虽身披法袍,却没有真正懂法啊。

因此,但凡落马的腐败分子,都会大吐苦水:冤啊,我暗中笑纳百万千万好处费时,确实不知道这就叫受贿啊;要是当时知道了,打死我也不会收啊。有道是:

“不知受贿”是装傻,有权狂捞毫无涯;迷恋邪路奔腐败,公仆堕落成人渣。

其实,不止是村

官,有些乡官、县官,乃至市官、省官甚至京官, 将大笔肮脏金钱揣进私囊后也都喜欢做无辜状,辩称自己“不知受贿”。王晓玲书记指他们是装傻,不失为一针见血的大实话。

